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三五五 次会议

2001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费尔南德斯·德索托先生	(哥伦比亚)
成员:	孟加拉国	乔杜里先生
	中国	王英凡先生
	法国	杜特里奥先生
	爱尔兰	库尼先生
	牙买加	达兰特女士
	马里	卡塞先生
	毛里求斯	昆朱先生
	挪威	斯特门先生
	俄罗斯联邦	加季洛夫先生
	新加坡	李女士
	突尼斯	沙瓦希先生
	乌克兰	库欣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尔登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坎宁安先生

议程项目

小武器

2001 年 7 月 25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1/732)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

上午 10 时 35 分开会

向离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鉴于这是安全理事会 8 月份的第一次会议，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就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王英凡先生阁下在担任 2001 年 7 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时所做的工作向他表示敬意。王大使以出色的外交才干主持了安理会上月的工作，我相信，我就此向他表示深切的赞赏是表达了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的想法。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小武器

2001 年 7 月 25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1/732）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阿根廷、澳大利亚、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埃及、加纳、印度、日本、墨西哥、尼泊尔、新西兰、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大韩民国、塞拉利昂、南非、苏丹和委内瑞拉代表的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有关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利斯特雷先生（阿根廷）、穆莱斯女士（澳大利亚）、林格先生（白俄罗斯）、德鲁伊先生（比利时）、莫拉先生（巴西）、索蒂罗夫先生（保加利亚）、海因贝克尔先生（加拿大）、巴尔德斯先生（智利）、尼豪斯先生（哥斯达黎加）、贝巴尔斯先生（埃及）、埃法赫-阿彭滕先生（加纳）、帕尔先生（印度）、佐藤先生（日本）、纳瓦雷特先生（墨西哥）、沙尔马先生（尼泊尔）、

麦凯先生（新西兰）、艾哈迈德先生（巴基斯坦）、瓦尔德斯·卡里略先生（秘鲁）、马纳洛先生（菲律宾）、孙俊英先生（大韩民国）、卡马拉先生（塞拉利昂）、库马洛先生（南非）、埃尔瓦先生（苏丹）和阿尔卡莱先生（委内瑞拉）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1/732，其中载有 2001 年 7 月 25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欢迎秘书长光临这次会议。在请秘书长阁下发言之前，我想作些介绍。

首先，我要告诉各位，哥伦比亚很荣幸能主持安理会 8 月份的工作。我们在履行这一职责时，有着一个坚定信念，即这个机构通过履行《宪章》所交付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可以起到不可或缺的作用。哥伦比亚将按照它曾多次担任安理会成员时的传统做法，始终如一地忠实履行《宪章》中阐明的各项原则。作为哥伦比亚共和国的外交部长，我深信，我们将会得到安理会其他成员、联合国其他会员以及秘书处工作人员的合作。他们的工作对于执行安理会的任务来说，是必不可少的。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及其对冲突局势的影响已成为世界上人们日益关注的焦点。在这一领域开展的全球、区域、分区域和国家行动要求开展国际合作努力，同时也需要联合国各机构和计划署，包括安全理事会给予支持。

哥伦比亚提议举行这次辩论有若干一般性目标。首先是在 1999 年 9 月 24 日将小武器问题列入安理会议程将近两年后，继续采取行动，处理这一问题。第二，认真审议这一问题，探讨在安全理事会所审查的具体冲突局势中，小武器问题是如何得到处理的。第三是在这个机构的非成员国明确而积极的参与下，在安理会中加深对这一问题的了解，并扩大对我们讨

论的范围。第四是利用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所有方面会议所产生的势头，审查安全理事会在推动落实该会议于7月份刚刚通过的《行动纲领》方面的作用。最后，这次辩论应产生一系列的切实可行的建议，我们希望能把这些建议写入主席声明，以确定安理会的活动，界定其在这个领域参与的性质。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我们提出一些议题供在这次辩论中审议：小武器在安理会审议的各种冲突中所起的作用；秘书长的报告的内容；更多地获得关于小武器非法贸易的资料；加强区域和分区域机制；小武器禁运产生的作用；应请求向一些国家派出评估特派团；以及我已说过的执行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成果。我请与会的代表团在发言中提及这些议题。

我现在请秘书长发言。

秘书长（以英语发言）：今天我极其高兴地参加安理会的会议，谈论它在为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对全世界人民和各国社会的灾难性影响方面可作出何种贡献。

上个月，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取得了重要进展。我谨祝贺这次会议主席哥伦比亚的雷耶斯·凯米罗·罗德里格斯大使在确保会议取得成功方面发挥了有益的作用。

会议引起了人们的普遍注意，全世界的新闻媒体都广泛报道这些武器造成的代价和破坏。全球的民间社会团体深入和日益广泛地参与。在经过紧张而困难的谈判后，会员国们在不同的观点的利益之间达成了共识，通过了全面的《行动纲领》。

面对小武器在全球造成的祸害，国际社会现已开始一个重要的进程，采取建设性的全球行动。各国承诺将制定、加强和执行旨在防止、打击以及最终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制造和贸易的准则和措施。它们都认为应特别重视冲突后局势，特别是为前战斗人员（包括前儿童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提供更多的支助。各国还商定，在武器的出口、

进口、转让和再转让方面以负责任的方式行事，因为合法的武器落到恐怖主义分子、罪犯和毒品贩运者手中是经常发生和轻而易举的事。

各国认识到必须对武器作出标记和有准确的记录，以便能够及时追查和辨认。它们承诺将更好地执行安理会决定的武器禁运，并同意在必要时销毁过剩的武器。我高兴地注意到，裁军事务部编制了关于对生态安全的销毁武器方法的一本手册。我希望该手册在这方面将对各国有帮助。《行动方案》要求有更大的透明度以及展开公众教育和提高认识方案。为了评估进展情况和保持现已取得的势头，决定在2006年举行一次审查会议。

这些是在减轻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严重威胁方面采取的重要的最初步骤。现在我们必须巩固这些成就。制定《行动方案》是一个开端，并不是目的本身。执行这项方案将是对我们的真正考验。我还谨鼓励各国政府继续努力解决那些在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会议期间未能达成共识的各种问题。

还有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问题。在核不扩散领域各国已确定了国际准则，并通过了关于禁止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和杀伤人员地雷的条约。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则没有这样的有约束力的准则和标准，成为一个突出的问题。

还必须解决供应方的问题。自1980年代以来，制造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公司和国家越来越多。一些世界上最富裕的国家是主要的供应国，但许多发展中国家也生产小武器，包括为出口而生产。

这些武器对儿童的影响也特别值得注意。儿童受到小武器暴力的直接影响，诸如死亡、受伤或流离失所；丧生父母或兄弟姐妹；以及因目睹暴力而受精神创伤。但还有严重的间接后果，诸如保健和教育设施被摧毁以及因社会发展受到阻碍而缺乏个人发展机会。

美化枪械也向儿童发出错误的信息：非暴力解决方法是行不通和不现实的，人的力量不在于其技能或

智慧，而在于恐吓或伤害他人。事实上，几乎不需要什么训练就可使用的小武器必然是促使在全世界招募了 30 多万儿童兵的一个因素。儿童是最易受小武器和轻武器伤害的受害者。他们的特殊需要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

购买、使用、运输和藏匿小武器都很容易。小武器的泛滥加剧了冲突、引起难民流、破坏法制和造成了暴力和有罪不罚的文化。这不仅是一个裁军问题，还是一个发展、民主、人权和人类安全的问题。

上个月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会议不是为了侵犯国家主权、限制各国自卫的权利或干涉它们保障安全的责任；也不是为了从它们的合法拥有者的手中夺走枪支。所针对的目标仍然是那些肆无忌惮的军火商、腐败的政府官员、毒品贩运集团、恐怖主义者、武装集团以及在我们的街头、学校和城镇制造死亡和伤害、毁灭生命和在几分钟里摧毁多年劳动成果的其他一些人。所有国家都面临这种威胁。

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没有任何简单的解决办法，没有一种单一的处理方式。政治承诺是拯救生命和减轻痛苦的一个关键因素，安理会在使全球紧急注意到小武器问题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我期待着在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这一中心问题上我们继续作出努力。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赞扬雷耶斯大使最近主持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表现。

坎宁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哥伦比亚外交部长今天前来纽约，参加我们的会议，主持安全理事会这次公开会议。我就哥伦比亚担任安理会主席向他和他的各位同事表示祝贺。我还谨欢迎秘书长到会。他今天出现会议并且发言，对我们所有人而言，这更增加了这个问题的重要性。

今天会议厅在座的所有人都非常了解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造成的痛苦影响，在冲突地区，这个问题非常尖锐，影响尤其深痛。我们赞赏哥伦比亚主

动召集这次会议，从而继续推动顺利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势头。我谨与秘书长一道，赞赏雷耶斯大使对大会的领导。

大会就一项全面的《行动纲领》取得了协商一致意见：这是处理这个问题的坚实基础。如果各会员国认真执行该《行动纲领》，那么在遏制这种非法和致命贸易方面将取得重大进展。

美国认为，解决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的步骤必须切合实际，必须有效力。为了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落入滥用这些武器者手中，最有效办法是实施严格的进出口管制，制订强大的经纪法，保障小武器和轻武器库存的安全。

美国是全世界管制武器出口最严格的国家之一，未经国务院许可，美国境内制造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不得出口，未经美国许可，产地为美国的武器也不得再转让。我国严格监测武器转让情形，经常调查可疑的活动。在过去五年里，我国拦截了数千件非法武器，并停止向未遵守美国法律的五个国家出口武器。而且，美国所有商务武器出口商都必须登记为经纪人，必须向政府提出每一项交易，征求许可。

在国际上，美国也积极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我国向各国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帮助各国发展国家进出口管制能力，改进边界安全，在容易发生冲突的地区保证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储存的安全并销毁这些储存。

我国政府认为，《行动纲领》体现的大会注意重点是各会员国，是各会员国铲除小武器非法贸易的义务和行动，这是正确的。因此，安全理事会的作用是有限的。我国认为，安全理事会不应该超越其职权范围，寻求扮演更大的角色；不过，安全理事会确实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哥伦比亚政府在这次会议之前提出的文件（S/2001/732，附件）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它将注意重点放在若干问题上。向安理会提供信息问题是一个关键主题。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作用的信息非常有价

值，可以帮助我们评估具体的冲突地区，包括作出决定，制订或实施安全理事会武器禁运措施。此外，诚如《行动纲领》所要求的那样，美国敦促各会员国利用一切适当的法律和行政手段，制裁违反安全理事会武器禁运措施者。

因此，虽然安全理事会执行《行动纲领》的作用有限，但通过哥伦比亚的领导，我们有机会进行深思熟虑，确定我们的作用。

第一次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行动纲领》刚刚制订一个星期。保证其成功应该成为一个优先事项：其成功取决于各会员国的意愿和努力。美国一贯努力寻求切实和有效办法，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这是有史可查的。我国期待着与其他会员国以及与你——主席先生——合作，执行《行动纲领》。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美国代表对我的赞扬。

达兰特女士（牙买加）（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以牙买加代表团名义最热烈地欢迎你——哥伦比亚外交部长。我国代表团相信，在你的指导下，这次重要辩论将非常有助益，将能够实现你所概述的各项目标。我国非常感谢哥伦比亚主席为安理会非成员国提供机会，使它们可以参加这次讨论，我们认为，这个主题涉及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的各个方面，探索解决这个问题的新办法只会使安全理事会受益。

国际社会日益重视小武器问题，这是及时的，也是值得欢迎的。这种武器扩散并被使用，在很大程度上助长了冲突地区和后冲突地区暴力升级和永久化；使侵犯人权的现象更加普遍，使社会正义被进一步削弱，其威胁扩大，已经威胁到个人人身安全和国家稳定。随着小武器和轻武器使用情形增加，暴力程度也升级，而且这种武器与非法毒品贸易挂钩，这些现象现在对许多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构成了巨大挑战。

毫无疑问，这些武器造成的伤害和生命损失最大，这些伤害和损失往往是在国家或区域冲突中造成的。特别令人不安的是，小武器暴力的受害者日益来自社会最脆弱部门、特别是妇女和儿童。

在哥伦比亚卡米约·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大使领导下，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最近结束了，今天的公开辩论是这次会议之后举行的，我们认为，这是非常恰当的。我们还感谢秘书长和裁军事务部竭尽全力，使国际社会不断正视这个问题。在这方面，我们感谢秘书长今天参加会议，感谢他为我们的辩论所作的引导发言。

大会通过的《行动纲领》可以看作整个国际社会采取的第一个重大行动，以制订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采取行动的全面措施，防止、打击和铲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安全理事会必须借助这个势头，并且更进一步。

毫无疑问，容易获得小武器和轻武器破坏了安全理事会实现其许多目标的努力。安理会上次审议这个问题时——1999年9月24日——承认，小武器累积造成不稳定，使武装冲突加剧，冲突持续时间延长，破坏和平协定，破坏建设和平努力，在冲突局势和后冲突局势中，使平民更容易受到滥用这类武器行为的伤害。安理会还对过度累积和转让小武器和轻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和社会经济问题表示特别关注。自从那次辩论以来，又出现新的局势能够进一步证实这些关注。

现实迫切的要求安理会将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所发挥的作用全面的包括在其估价和制定决定的框架之中。因此，我们希望此次辩论将导致使小武器成为安理会内容的各种切实建议和想法，将其从我们辩论中的一个次要位置推向一个更核心的位置。为此，我愿提出下列几点看法。

首先，应当鼓励秘书长将小武器的分析包含在他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涉及具体冲突局面的报告当中，在可能的情况下确认这些武器的供给和资金来源。比

如说，我们注意到尽管为促进阿鲁沙和平作出了努力，但当前有报告指出布隆迪平民人口仍继续获得武器。这一案例表明秘书长就武器扩散分析提出的报告或特别情况介绍可能具有特殊价值。

第二，安全理事会应大大改进它对解除武装的收缴枪支部分、复员、重返社会和重新安置方案的注意。应当更加注重制定更为有效的方案来确保维持和平行动对军备控制问题能够作出清楚的反应。这方面的考虑应包括对前战斗人员和平民人口占有的小武器和轻型武器的来源、数量和性质获得准确的信息。更加准确和全面的搜集数据对于任何解除武装、动员、重返社会和安置方案的收缴武器工作获得成功都是重要的。这种方案还应包含如何处置和销毁武器方面的明确指导方针，以便巩固和平并防止这类武器传播到冲突的其他地区。在此方面，安理会应当特别注重刚果民主共和国预期进行的解除武器、复员、重返社会、回归或重新安置方案中销毁武器的工作，以防止其他国家的组织得到这些武器。

秘书长还提醒我们注意小武器对儿童造成的极为恶劣的影响，因此对前儿童战斗人员进行社会-心理康复是解除武器、复员、重返社会和重新安置方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第三，安全理事会制裁委员会在明确安理会如何着手解决小武器问题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当前迫切需要更具创新的战略以解决非法使用自然资源的问题，因为这些资源被战斗人员用来购买枪支。在这方面，我们需要在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安哥拉相关的机制已经取得的重要成绩的基础上继续努力。有必要更多的注重实现更加锐利和目的性更强的制裁的方式，从而限制战斗人员获得资源的途径。同样重要的是，有关武器非法流通背后的金融交易的情报应当分享并且公之于众。我们还需要确保在武器流通和有效执行武器禁运方面获得适当的和经常性的情况。

安理会在适当时机应当从针对安盟以及最近针对阿富汗所建立的制裁机制中吸取的教训进行分析。必须强调这方面区域协议与合作的重要性。安理会能

够获益于有关确定目标制裁的因特拉肯和波恩-柏林倡导所产生的结果。

第四，有迫切必要在国际和地方层面将商业和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及其他社会角色动员起来，努力制止地方组织获得资源以购买非法武器的能力。在此方面，牙买加重申其这样的立场，即对合法武器贸易进行更有效的国内和国际管制对任何旨在有效控制非法贩运和使用这些武器的战略都具有核心作用，目的是制止合法武器流入非法市场。

此外，经验表明迄今在控制非法武器传播方面的最有效方案是在区域层面开始的。区域性机构最适合提供具有区域特征的武器流通方面的有用信息和意见。因此我们十分强调在安理会和熟悉该问题的区域性组织之间展开更有层次的协商。为此，安理会不妨考虑于明年在联合国总部召集的区域性组织首脑进行协商，以便审议实施小武器和轻型武器行动纲领的后续方案，这项纲领当然与安理会的工作和区域性组织的授权有关。

秘书长在其发言中强调指出，我们面临的问题不仅仅是一个解除武器的问题，而是发展、民主与人权的全盘性问题。它带来的复杂的、综合性的挑战要求作出全面和协调的反应。在这一方面，牙买加认为与大会和联合国其他组织进行更加密切的协商与合作以便控制小武器和轻型武器的滥用有助于加强安理会工作的有效性。

在这一构架内，我们认为秘书处在协调涉及小武器方面所有联合国的活动可发挥核心作用。我们欢迎裁军事务部通过其小武器协调行动机制继续发挥的重要作用，这就是确保在联合国系统内所有实体之间展开经常性磋商和协调，因为小武器是人们共同关注事项的一个组成部分。

牙买加认为这些现有机制能够得到加强，从而强化有关该问题性质和范围方面开展更多研究和组织的组织内部能力，并向受害国提供实际援助。目前仍十分缺乏小武器现象方面的数据。不妨加强向联合国

裁军研究所这样的机构，以便拓宽安理会能够利用的信息数据库，取消成立另一个专家工作组的必要性。我们还注意到，联合国在招聘裁军专家和招聘实地维和行动培训人员方面仍有不少困难。通过鼓励各国政府建立裁军专业知识的数据库的方式能够部分解决这一问题，其目的是在这种需求产生时能够加强联合国的能力。

当然这些倡导需要人力和财力方面的额外资源。我国代表团感到失望的是，最近的会议并未导致在实施行动纲领方面投入新的和额外资源的具体承诺。在没有新的资源的情况下，我们的努力将会大打折扣。我们鼓励对现有小武器基金进行更好的协调，以确保这些资源得到最充分的利用。我们还认为，探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进行更密切合作的可能性是有益的，目的是确认那些用于支持防止和削减小武器扩散的信托基金的哪些领域能够有助于维和行动的解除武器部分，因为它包括了一个“武器研制”的途径。

我们面临的有效解决小武器问题的挑战是不容忽视的。我们希望安理会将此问题全面纳入其工作方案。只要由于滥用这些武器造成的死亡是一种可悲的现实，这一问题就必须保留在安理会议程当中。

乔杜里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外长先生，我们感谢你亲自出席并主持安全理事会本次与其职责休戚相关的会议。我们感谢你和由阿方索·巴尔迪维索大使英明指导的哥伦比亚代表团，感谢你们采取主动行动召开本次小武器问题公开辩论。你的国家对小武器问题的倾心关注，从最近在纽约召开的首届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上卡米洛·雷耶斯大使的领导重得到了有效的体现。

秘书长在会议开始时所作明晰、前瞻性发言为今天的会议奠定了基调。我们感谢他的发言。我还感谢哥伦比亚代表团散发背景说明，为今天的辩论确定了看问题的角度。

随着冲突性质的变化，小武器和轻武器在参与维持和加剧冲突的程度有了成倍地增长，对我们的社会

和经济造成破坏性影响。过去十年国家内部冲突激增，每年使将近 50 万人死于超过 5.5 亿支小武器。

在安全理事会近期议程上经常审议的冲突局势中，至少有 4 个局势的文件述及武器与资源间的联系问题。正如哥伦比亚的说明提到的，安理会反复审议小武器有关问题时谈到武装冲突时保护平民、武装冲突中的儿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我们认为，今天辩论的逻辑依据就在于这一前提。此外，联合国小武器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涉及到的领域就是安理会行动在适当局势中发挥作用的领域。我国代表团因此在此谈谈 6 个优先问题。

一是军火的非法流通。即使冲突得到解决，不受限制的军火跨界流通仍然是一项困难的问题。秘书长 2000 年 2 月 11 日在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报告中提到需要实行地方性武器禁运和在国家边界部署联合国部队阻止偷运。在这方面科索沃的情况值得注意。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号决议禁止销售和供应小武器和轻武器。需要通过规定严厉的惩罚措施阻遏大规模的偷运，以便使这方面得到进一步的加强。

结束非法拥有武器和武器跨越科索沃边界十分重要，因为联合国特派团很快将依照授权在科索沃进行选举。限制非法军火处处容易得到的情况和解除非法武装团伙的武装，是确保人民安全和举行自由和公正选举的重要的先决条件。如同科索沃一样，东帝汶的小武器问题也受到了重视，尽管还不非常突出。随着本月底举行选举，应该优先关注这一问题。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采取的小武器规定和安全安排等立法措施值得赞赏，情况类似的其他地方应该效仿。在难民营里活动的武装团伙常常利用小武器。鉴于对冲突后的恢复和重新安置难民的破坏性影响，安全理事会过去曾审议过这一问题。

第二个优先问题是武器禁运。小武器会议的与会国在行动纲领中承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打击所有违反安全理事会武器禁运的活动。关于有多边行动者卷

入的武装冲突，邻国的积极合作对于全面执行武器禁运至关重要。

执行武器禁运取决于各国是否履行向安全理事会制裁委员会提供有关违法行为资讯的义务。一些具体事件中反映的普遍的违法现象说明，需要一种更有效的持续监督的手段。

会员国在编资讯和更新资料库方面给予合作和援助是重要的前提。安理会应呼吁各国政府确保提供所需资料，以便更新各制裁委员会确定的军火贩运清单。

第三个优先问题是区域合作。通过执法和海关管理机构间交换资料，区域组织可以在监测军火流通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安全理事会在审议武装冲突时应继续鼓励采取这种区域行动，并强调区域合作在对付小武器非法贩运方面的重要性。正如 1999 年 9 月 24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中提出的，有关国家也应该努力建立和加强自愿性国家和区域暂停令或类似措施，禁止或阻止小武器在受冲突影响的区域或次区域的贸易和转让。

在考虑到不同特点的同时，各区域仍然能够从其他区域的经验中受益。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暂停令、《美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有关材料公约》以及《欧洲联盟武器出口行为守则》就是这方面突出的例子。

四、还存在人权和人道主义的观点。不考虑人权和人道主义的观点，有关小武器的讨论就不完整。小武器会议前夕散发的机构间常设委员会调查明确指出了不负责任地使用致命小武器同大规模违法人道主义法和侵犯平民的人权之间的联系。塞拉利昂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实际情况完全证明了这些调查结果。其中，小武器在这些冲突中存在和扩散，成为加剧暴力的因素，这一点无论怎么强调也不为过。

我们认为，如果秘书长的报告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来源、储存、供应线、中介和运输安排等情况进行分析，就能大大加强安全理事会为处理具体冲突局势

采取的行动的效果。近来的经验表明，追踪非法军火贸易背后的金融网非常重要。利用安哥拉制裁监测机制对安盟的金融网进行追踪只是一个开始。这一主动行动的成功对其他情况肯定会非常有用。

第五个优先问题是和平协议问题。处理武器和弹药问题常常成为执行和平协议的绊脚石。在和平谈判时就这一问题作出决定，并在随后的和平协议中使之得到适当的反映，有益于稳定冲突后的安全局势。

秘书长在 2000 年 2 月 11 日关于联合国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新融入社会上的作用的报告中提出了联合国负责保管收集的武器以便交给经重组的武装部队的问题。《行动纲领》规定销毁缴获或收集的事先标明的武器，并且记录处理的情况。安理会应当支持销毁这一最有效的处理方式，并要求将它纳入作为各方之间和平协定的一项条款。我们非常高兴的是，销毁手册今天已经分发给我们。

第六，即最后一点是儿童士兵。我们特别欢迎秘书长发言中提及这个方面。儿童是为小武器和轻武器所加剧的武装冲突的最无助的受害者。他们被强迫征募和用来当作儿童士兵，使得他们的处境变得更加不能让人容忍。在这种情况下，孟加拉国申明必须在世界各个区域宣布没有儿童士兵的区域。

最后，必须强调指出，小武器所造成的挑战是多方面的，尤其涉及安全、解决冲突、以及人道主义的层面。显然，安理会在这些方面的行动因而必须补充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工业的贡献。与此同时，也必须鼓励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和小武器问题协调行动所体现的联合国全系统的做法。在冲突地区，安理会最好鼓励能够产生全球行动的区域主动行动。

我们认为，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不能脱离其和平与安全的角度来看待。鉴于小武器使暴力循环长期存在的作用，我们必须把重点放在预防方面。在这方面，特别是在儿童和年轻人中间通过教育和宣传促进一种和平与非暴力的文化，以便今天的受害者不会成

为明天的肇事者，这一做法的重要性我无论怎样强调也不过分。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孟加拉国代表对我国代表团所说的客气话。

杜特里奥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表示欢迎你来到纽约。我也要感谢秘书长的发言。

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在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各方面问题大会于 7 月 20 日在纽约通过《行动纲领》之后组织这次辩论。我谨热烈祝贺哥伦比亚的卡米略·雷耶斯先生，尽管面临各种各样的困难，以及在大会期间维护的各种立场之间有时极为深刻的分歧，他以坚毅和有效的方式主持了大会。今天的辩论使我们能够在 1999 年 9 月举行的部长级公开会议的大约两年之后，在安全理事会评估这一问题。

稍后，比利时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我只想对我们认为重要的那些项目作几点评论。

小武器扩散和非法贩运所造成的威胁并不是一个新的问题。安理会每天都注意到这种贩运所产生的毁灭性影响，特别是在非洲。这些武器的扩散和非法流通加剧并延续冲突。它们也使维持与巩固和平变得极为困难。

必须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采取行动，以消除这一祸害。我们高兴地看到联合国关于这一问题的第一次会议取得成果，它得以通过一项《行动纲领》，确定即将采取的大量措施和即将作出的各种努力。我要重申当时夏尔·若斯兰部长发出的呼吁，即每个国家都有责任确保国际社会对这个问题作出了反应符合对它所寄予的希望，尤其直接受到特别是在非洲的小武器过度积累和非法贩运的威胁和影响的国家对它所寄予的希望。

我希望强调若干优先事项，并为安全理事会探讨一些可能的思绪。第一，安理会必须呼吁所有国家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执行 7 月 20 日通过的《行动纲领》，并针对正在作出的努力采取后续行动，特别是

标明武器，并进行国际合作以调查贩运小武器所使用的网络。我们已经在安理会看到这一问题的规模，特别是在我们已审查的关于违反安哥拉和塞拉利昂禁运情况的非常详细的报告中。

我们必须在全球一级吸取必要的教训，并为各国之间的合作确定一个机制，以便阻止贩运者的行动。法国和瑞士为此已经制定一项国际文书草案，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并体现在《行动纲领》的后续机制中。我们决心根据《行动纲领》关于可追踪性的条款，继续展开活动以推动这一项目，因为防止小武器非法贸易和提高各国在这方面的责任是集体努力的核心。下一个步骤将是 10 月份在大会的第一委员会发起联合国对关于小武器可追踪性的国际文书草案的研究。

安全理事会必须知道小武器扩散和非法贩运在正在经历国内冲突或与邻国出现紧张关系的国家里所造成的破坏的规模。作为所有游击队的武器，轻武器是最容易使用的；军事力量和平民、儿童、以及男人和妇女都先后成为使用者——有时是在强制之下——或者受害者。在由于缺乏政治稳定以及缺乏公平和持久的经济发展而已经变得容易受到影响的社会里，在政治解决办法不幸不能防止冲突的地方，这些武器特别是通过非法贩运的积累产生最严重的后果。

价格经常低得惊人的小武器是容易获得的。武器贩运不仅加剧已经出现的冲突，而且是点燃火药库的火花，也是一种文化暴力的工具，破坏任何和平解决冲突的尝试。有关国家以及试图提供帮助的国际社会很难通过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方案来消除这些武器。因此，重要的是，象欧洲联盟在其共同行动的范围内所做的那样，各国应当原则上放弃向非国家实体或群体提供武器。

发展预防性裁军行动也似乎是必不可少的。秘书长最近关于防止武装冲突的报告及时地提醒各国在《联合国宪章》之下预防的首要责任。为收集和销毁非法小武器库存而采取的实际裁军措施极端重要，应当进一步得到发展。

安全理事会可以要求秘书长根据最近的具体经验，在六个月之内就收集武器、解除武装和销毁所收集小武器的原则、模式和可能的建议提出一份报告。因此，安理会可以设想能否在其防止冲突活动的范畴内支持这样的项目。

安全理事会也可能受益于秘书长根据《行动纲领》第 2 节第 36 段搜集的关于各国采取的措施、如果可能的话关于他所获得的有关流通的非法小型武器数目的数据的数据的资料。可请秘书长提供这一资料，特别是在他将定期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区域或分区域局势的报告中提供这一资料，以便提请安理会注意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潜在威胁。

最后，我要强调严格遵守安全理事会实行的武器禁运的极端重要性，我还要指出必须制订一项全面方法，因为小型武器非法贸易与其他类型的贩运有着内在的联系，例如诸如钻石之类的高价值商品的贩运。

法国要回顾其建议：即设立一个关于目标明确的制裁和武装冲突中高价值商品非法贸易的常设监测机制。关于安哥拉和塞拉利昂问题的小组的经验不仅表明了此类监测机制的有用性，而且也显示了只处理某些目标明确的制裁制度并且期限有限的特设机构的限制。

一个单一的常设机制将为安理会和各制裁委员会提供专门知识库和机构记忆，使它们能够更好地理解贩运的复杂性以及所涉及的相互联系，以及监测禁运的执行情况，特别是关于小型武器和可用来获取小型武器的资源的禁运的遵守情况。

所有国家必须全面地、紧迫地执行 7 月 20 日在纽约通过的《行动纲领》。安全理事会及其成员在这一领域发挥特别的作用，因为本机构根据《宪章》负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职责。我们希望，今天的辩论将使我们能够在这一方面采取和支持有效的、集体的行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法国代表对我国所说的客气话。

埃尔登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让我非常热烈地欢迎你来到纽约和安全理事会。我还感谢秘书长就辩论作了非常有益的、有创见的介绍性发言。

由于比利时代表将在辩论稍后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我的发言将极短，特别因为今天发言名单很长。

7 月举行的首次联合国关于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非法贸易的所有方面的会议标志着国际社会打击不受控制地扩散和滥用小型武器的努力中的变化。必须把该会议视为具有切实可行后续行动的长期进程的开端。

象其他代表所做的那样，我要赞扬雷耶斯大使为会议圆满成功所做的努力。就我们而言，我们非常高兴地能够提供迈克尔·韦斯顿爵士，担任谈判的调解人。

会议的成功将以会议对小型武器非法贸易和这些武器破坏性的结 的水平产生的影响程度来衡量。错综复杂的小型武器对诸如解除武装、复员、重新安置和重返社会（DDRR）等问题以及对儿童的影响——秘书长提供到了这两个问题——坦率地说是显而易见的。

因此，我们清楚地认识到，会议必须被视为进程的开端。同样清楚的是，安全理事会能够为这一进程作出真正的贡献，因为如此多问题对我们的工作产生影响。

我特别为牙买加大使帕特里夏·达兰特提到的将小型武器问题纳入我们工作的主流这一主张所吸引。我认为，我们能够做的越多，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以确保小型武器方面成为我们工作的自动的部分，我们的情况就会越好。也许，这是一个典型的英国人想法，但是，我不能不认为，我们越是能集中精力做将确实起作用的事情，相对冗长的、理论性的报告而言，这种事情就越值得。

出于这一原因，作为联合王国，我们强烈支持 7 月会议产生的《行动纲领》。我们制订了一项全面的

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裁减方案，在今后三年拨出至少 1 900 万英磅——约为 3 千万美元，以处理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扩散和滥用的问题，并且支持会议的后续行动。

我们将尽自己的职责，极为重要的是，联合国系统和整个国际社会也应该尽自己的职责。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对哥伦比亚所说的客气话。

加季洛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俄罗斯代表团欢迎你以哥伦比亚外交部长的身份在由哥伦比亚代表团发起的安全理事会今天重要的会议上担任主席。我们还要向秘书长表示欢迎，我们感谢他对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问题所做的评估。

我们注意到，最近，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扩散问题开始在从国际组织到区域会议的各种论坛上变得更为重要。最近，在纽约这里召开了联合国关于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非法贸易所有方面的会议。通过了一项最后文件，该文件制定了国际社会在这一方面的主要行动领域。安全理事会还于 1999 年 9 月审议了这一问题。

俄罗斯象许多国家一样对这样一个事实感到关切，即不加控制地扩散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可能对区域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不解决防止和限制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在世界上危险地扩散这一问题，就不可能解决冲突、确保各国人民的安全以及维持稳定的经济发展。

俄罗斯是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之一，因此，在向国际市场供应方面制订了一项负责任的政策。俄罗斯正采取措施，以加强对这些武器的生产、转让和流通的控制，并且正有计划地、定期地销毁过剩武器。因此，在从 1998 年到 2001 年期间，在俄罗斯联邦国防部武器库和基地，逾 42 万件小型武器和近距离作战武器被销毁，包括在 2000 年至 2001 年期间销毁 4 万 4 千件此类武器。此外，在 2000 年至 2001 年期间，俄罗斯联邦内政部停止 2482

件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的非法流通。其中 1142 件武器被销毁；其余武器将在完成刑事调查之后被销毁。

我们同意很多联合国成员国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作法，它们把其立场基于《联合国宪章》第 51 条关于各国自卫的合法权利的规定，其中包括合法获得必要武器的权利，每个成员者应在向国际市场提供武器方面执行负责任的政策，在国家一级采取措施以加紧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出口、制造和供应的控制，并加强打击其非法泛滥的斗争。

近年来，我国实行了制约包括小武器在内各种武器的内部交易的法律。这些规则管制武器的制造、转让和保障，以及其向外国的出口。向俄罗斯境外提供包括小武器和轻型武器在内的武器，是通过许可证制并在严格的国家控制下进行的。

我们在安全理事会的工作中，常常遇到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不仅起到重要、而且是决定性作用的武装冲突。我们认为安理会在对危机局势进行实质审议过程中，应更多地注意武器的非法和造成破坏稳定的供应问题。

这方面的明显例子之一，就是对南联盟科索沃的非法供应，以及该区域平民人口手中的大量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继续存在。孟加拉国代表指出了该问题的存在。所有这些都直接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 和 1244(1999) 号决议，只会使科索沃问题解决的实现复杂化，威胁和平的平民和维持和平人员的生命。犯下这种违法行为的方面对可能给整个巴尔干地区带来不稳定后果负有巨大的责任。不幸的是，这种局势的危险过去并未导致作出适当的结论。结果，我们现在看到马其顿目前局势的事态发展。

议程还包括改进安全理事会实行的武器禁运的制度的实效。该问题也由已经发言的相当一些发言者所谈到，有漏洞的武器禁运只会使冲突各方的对抗更加严重，并破坏安全理事会和整个联合国的权威。

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最近所通过的关于建立一个对执行针对塔利班的制裁的监测机制的决议是解

决该问题的适当方法之一例。其目标是加强安理会根据有关对塔利班的武器运送的第 1333 (2000) 号决议而实行的禁运的执行实效。我谨在此指出哥伦比亚作为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成立制裁委员会的主席而在该决议的拟定和达成协议方面所起的作用。

我们支持联合国的参与,包括在维持和平行动的框架内,以及经有关国家同意并应其向本组织提出的获得援助的要求而收集或销毁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努力。我们还准备审议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出口、进口和制造实行暂时禁止和限制——如果这些是自愿和非歧视性的话——的区域倡议。

在这方面,秘书长的一份特别报告,对总结联合国在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上所作的一切工作、包括联合国各政府专家小组的贡献和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的各个方面会议的结果,会是有益。我们认为,在安全理事会框架内对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讨论,应更多地着重于审议造成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的具体局势。

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感谢俄罗斯联邦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王英凡先生 (中国): 主席先生,首先我欢迎你亲临纽约主持此次公开辩论会。感谢你对我担任上月主席所说的友好的话。哥伦比亚常驻日内瓦代表雷耶斯大使成功主持了联合国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问题大会,并推动大会最终达成《行动纲领》,本月在贵国安排下安理会又就小武器问题举行公开辩论。我们对哥伦比亚在此问题上作出的努力和发挥的作用表示赞赏。我还要感谢秘书长刚才所作的发言。

近年来,小武器的过度积累和非法贩运加剧了有关国家和地区的战乱,影响了一些国家的战后重建工作,造成了严重的人道主义影响,已引起了国际社会的普遍关注。上个月,联合国小武器非法贸易及各方面问题大会通过的《行动纲领》明确提出了在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应采取的具体措施,为国际社会解决

小武器的非法贸易和贩运问题开创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安理会作为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的机构,在日常工作中,特别是在其审议有关地区热点问题时经常会涉及小武器问题。近年来,安理会在讨论“裁军、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DDR)”,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妇女、儿童与武装冲突等问题时均特别提到小武器问题。1999年,安理会并曾专门就此通过主席声明。所有这些均可被视作国际社会为早日解决小武器问题所做努力中的重要组织部分。

中国代表团支持安理会根据其职权范围对小武器问题给予必要关注。我们认为这种关注应更多地体现在对具体冲突问题的审议中。安理会虽然不是处理小武器问题的专门场所,它在此问题上开展的工作也是全球处理小武器问题努力中重要的一环。安理会应与联合国内其他有关机构加强在小武器问题上的协调与合作,争取作到各司其职,相得益彰。

小武器的过度积累和非法贩运在非洲大陆表现得特别突出,部分非洲国家在此方面受害尤深。因此,我们主张对非洲地区的小武器问题给予特别关注。安理会在审议非洲地区的有关冲突时,应注意听取当事方就小武器问题提出的意见,加强与有关地区组织在此方面的合作,在推动和平进程、开展DDR计划、派遣维和行动、实施武器禁运及启动建设和平进程时,均应充分考虑小武器问题这个重要因素。

中国坚决反对非法制造小武器,支持国际社会为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所做的努力,并在解决小武器问题上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在上个月召开的小武器问题国际大会上,中国代表团在一般性辩论发言中提出了中方关于解决小武器问题的五点主张,即:

一、各国根据自身具体情况,制定和完善本国关于小武器生产、拥有、转让和库存等各方面的立法和法规,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确保它们得到严格执行。

二. 各国和各地区在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过程中加强协调与配合。

三. 国际社会进一步支持各国和各地区在解决小武器问题方面所做的努力, 联合国及有关国际组织在此方面应发挥重要作用。

四. 国际社会在致力于促进有关国家和地区消除紧张与冲突的同时, 应积极帮助其发展经济、摆脱贫困, 实现可持续发展和持久和平与稳定, 以从根本上解决小武器问题。

五. 尊重各国主权, 各国合法生产、拥有和转让小武器的权利不应受到影响。

中国代表团的上述五点主张是在充分考虑并研究小武器非法贸易所涉及各个方面, 以及产生这一问题的深刻原因和背景后提出的。我们相信, 只要国际社会共同努力, 在小武器问题上一定能够不断取得进展。

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感谢中国代表对哥伦比亚所说的友好话。

沙瓦希 (突尼斯) (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要首先感谢你 and 贵国友好的哥伦比亚组织安全理事会关于小武器问题的辩论。我们还要感谢贵国代表团就这个问题制定非常有益的工作文件,

我们还要感谢秘书长今天作重要发言。

安全理事会通过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特权直接关心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显然, 每当安理会在维持和平行动中就冲突或紧张局势采取行动时, 情况就是如此。

鉴于这个问题十分严重, 而且世界上几个区域都普遍存在冲突局势, 因此今天的会议特别及时。安全理事会在召开 1999 年 9 月 24 日的会议两年后又召开本次会议, 这表明国际社会日趋认识到这一严重威胁。的确, 小武器和轻武器携带方便且成本低廉, 其扩散问题多年来一直是联合国会员国、一些其他国

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乃至整个国际社会关切的核心。

最近 7 月 9 日至 20 日在纽约召开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就属于这个范畴。会上通过了一项重要文件, 即会议的《行动纲领》, 这代表着一个冗长进程的第一阶段, 对此我们必须予以支持, 以便制止小武器威胁。为了充分落实这项纲领, 我们大家必须共同努力。

新的紧张温床经常滋生, 有时还会演变成国内或邻国间进行的武装冲突, 给无辜平民人口带来可悲后果,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流通和非法贸易促使这些冲突愈演愈烈, 为期也越来越长, 并使冲突不断恶化。因此, 国际社会必须为更密切地控制和更好地处理这一非常复杂的问题采取协调一致的紧迫行动。

在这方面, 我们认为防止冲突的最有效方式是处理可能引发冲突的根源, 例如贫穷和经济、种族及文化问题等等。因此, 国际社会必须在次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并在裁军、维持和平和冲突后和平建设等各领域; 同时还要在预防冲突根源并与其作斗争方面采取行动。

在冲突局势中, 应该在前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范畴内把这个问题视为一个整体。安全理事会特别在最近几年中相当关心这个问题。安理会应该通过致力于进一步磨练其这方面行动, 继续关心这个问题, 以便改善其效率。在这方面, 我们认为主席制订的工作文件第 5 节提出的建议应得到安理会的关注和审议。

我国代表团认为, 武器的积聚本身不能被视为过分或破坏稳定, 因为大量武器在一个稳定的国家严格和有效控制下不一定导致冲突。相反, 少量武器却可以在其他情况下成为破坏稳定因素。因此我们必须在设法解决问题时顾及各国局势的具体性质。

在这方面, 我国代表团要强调, 在小武器和轻武器方面加强国家立法对特别受这些问题影响的发展中国家来说十分重要。但是, 它们还必须在执行国家

控制、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方面得到国际社会的进一步援助。生产国就其而言必须禁止向冲突地区出口此类武器。

2000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在马里召开的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巴马科宣言》表明了非洲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扩散、流通和贸易的承诺和决心。该宣言通过采取实际办法和可适用的措施，确定了非洲各国对如何铲除这一祸害问题的认识，这些措施如果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一定会有助于铲除小武器贸易。

因此，我们的各项努力必须以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的目标为焦点，因为这个问题超出了某些国家的能力，这并没有免除这些国家所承担的责任，相反，各国政府自己必须着手努力找出符合其具体实际情况的适当解决办法。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在国家和区域两级采取的各种主动行动，特别是在非洲大陆采取的主动行动，必须在这个框架内强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银行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为完善处理这一祸害的各项方案所采取的主动行动。

毋庸言，旨在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任何行动都必须考虑到《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国家合法自卫权和人民的自决权。

我们支持目前在国际一级为解决小武器问题作出的各项努力，我们认为这绝不应分散我们对核裁军重大问题的注意，该问题远未得到解决并仍然是全人类的最大威胁。国际社会必须在关注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同时为实现核裁军作出必要努力。

昆朱尔先生（毛里求斯）（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哥伦比亚担任安全理事会8月份主席。我国代表团的确很高兴地看到你这位哥伦比亚外交部长主持安全理事会这次公开辩论。你来参加我们这里的会议证明了哥伦比亚在全球禁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斗争中的奉献和不懈努力。最近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会议在雷耶斯大使主持

下成功结束，进一步突出说明了哥伦比亚对这个问题的重视。我要感谢贵国代表团为我们提供了一份背景文件（S/2001/732，附件），以指导我们的审议。

我还要表示我国代表团赞赏秘书长今天上午所作的重要发言。

得到普遍公认的一个事实是，小武器和轻武器今天已成为武装冲突中首选的武器。它们继续被叛乱团伙、军阀和恐怖分子广泛用于延续冲突，破坏政府和社会稳定以及制造巨大破坏。过去十年在索马里、安哥拉和卢旺达发生的已夺走250多万人生命的残酷内战主要是以小武器为作战工具的。

这些武器只是从其称谓上来讲是小型和轻型的。它们所造成的痛苦是巨大而广泛的。这些武器的扩散仍然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种重大威胁。根据《联合国宪章》，安全理事会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因而在处理小武器问题上，它所担负的不仅仅只是道义上的责任。

非洲大陆受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影响最严重。安全理事会在关于非法武器流向非洲的第1209（1998）号决议中，表示严重关切武器，尤其是小武器非法流向非洲所造成的破坏稳定后果。三年过后，小武器和轻武器仍然充斥着非洲各地，继续给许多冲突火上浇油，使其长期持续。一些专家组已经不容置疑地证明了通过非法手段获取武器与非法开采诸如钻石和其他贵金属等被用于购买武器的自然资源之间存在着联系。

尽管安全理事会正不懈地开展多方努力，力图以找到办法和途径来结束非洲的各种冲突，但我们尚未看到流向非洲的小武器和轻武器有所减少，而其中大多数产自发达国家。第1209（1998）号决议强调所有国家，尤其是参与生产或销售武器的国家，必须限制武器的转让，因为这些武器导致或延续非洲的武装冲突，或者加剧那里目前的紧张局势。不幸的是，在对待非洲的时候，这些话往往没有适当转为行动。

安全理事会在 1999 年 9 月 24 日的主席声明 (S/PRST/1999/28) 中要求采取措施, 制止武器流向正处于或刚刚结束武装冲突的国家或区域。这项主席声明还鼓励武器出口国政府在武器交易中保持最高度的责任感。在这方面, 我国代表团认为, 依照国际法, 这些国家在出售武器之前, 在道义上有责任确保最终用户把所运送的武器用于正当目的。它们也应有能力核实并确认最终用户的身份以及他们掌控武器和弹药的能力。

在 6 月份, 安理会详尽讨论了秘书长关于预防武装冲突的报告 (S/2001/574)。该报告确认, 如果不能适当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问题, 那么就不可能有什么预防武装冲突的有效战略。安全理事会能够而且应该在这方面发挥有效作用。

随着冲突变得越来越复杂, 维持和平行动日益被人们视为一个应包括冲突后建设和平战略的更广泛进程的一部分。经验表明, 经过妥善规划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是重建冲突后社会的一个重要而有效的工具。在这方面, 我们必须加强维持和平行动, 纳入全面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1989 年在中美洲部署的第一个带有这项内容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为其他地区的类似行动铺平了道路。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和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被责成销毁武器, 以配合其维持和平活动, 它们是值得仿效的例子。

利比里亚等国所取得的经验显示, 在冲突后没有被销毁的大量小武器如果落入暴徒、恐怖分子和其他反社会分子手中, 就会成为冲突后建设和平进程的一个严重障碍, 并阻碍重建努力。

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 维持和平人员和人道主义救济人员成了武装团伙的攻击对象。在大多数情况中, 小武器被用来长期进行这些攻击, 导致人命丧失, 并削弱实地协作人员的信心。

解除武装进程应不仅包含收缴小武器和轻武器; 它也应包含武器管理方案, 包括采取措施以安全储存这些武器以及最终销毁这些武器。

和平协定中应规定提供有关武装部队规模和地点的准确情况以及有关冲突中所使用武器的详细情况。在这方面, 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应提供合作与帮助。这些规定将有助于轻而易举地收缴这些武器, 以最终销毁这些武器。销毁这些小武器不仅是创造安全气氛的一个手段, 而且还会发出一个强烈信号: 正逐步摆脱冲突的国家现在正进入一个和平时期。这将导致增强它们国民的信心。

冲突后区域的大多数人都不会轻易放弃手中的武器, 除非他们认为自己的生命和财产得到了适当保障。为了使复员方案有效而且取得成功, 前战斗人员理应得到此类保障, 而且也应成为适当重返社会方案的对象——当然如果有理由因犯下危害人类罪而受到起诉, 则应另当别论。应当鼓励战斗人员放下武器。同样, 在处理童兵解除武装及其复员问题时, 需要采取适当的措施。应为他们的教育和培训作出安排, 从而帮助他们重返社会。此外还应当作出特别努力, 使这些儿童与其家人团聚。《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行动纲领》中包含了这方面的一些建议。安理会在制定维持和平任务时应将这些建议充分考虑进去。

在最近几年里, 目标明确的制裁已显示出它们的效力。安全理事会以武器禁运形式实施制裁在某种程度上帮助减少了冲突地区的武器流入。此类措施还使获取这些武器更加困难, 费用更高。然而, 我们注意到, 一些狂妄分子继续违反联合国的许多武器禁运。就联合国对安盟实行的武器禁运而言, 安全理事会去年根据第 1237 (1999) 号决议设立的专家组有系统地详细描述并谴责了军火中间商和运输代理商在为安盟提供武器方面所扮演的角色。安全理事会在第 1196 (1998) 号决议中呼吁各国实施立法, 将违反武器禁运定为刑事罪。《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行动纲领》中重申了这一呼吁。

但是，安全理事会必须采取进一步措施，提高武器禁运的效力。安全理事会、各制裁委员会和秘书处监测武器禁运的能力需要得到加强，安全理事会必须显示出这样做的政治决心。非常重要的一点是，使各制裁委员会能够在其年度报告中载有一节，叙述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它们获知的关于违反这些措施的情事以及关于加强武器禁运成效的适当建议。

联合国秘书处应随时有一些专家，核实违反武器禁运的行为，随后必须对这些行为采取具体行动。我们还必须加强对违反禁运者“指名道姓批评”的运动。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决定，在又一三年期对禁止进口、出口和生产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禁令进行审查，毛里求斯对这项决定表示欢迎。

最近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给予所有各级的打击小武器非法贸易的斗争以新的推动。《行动纲领》确实是一个重要的蓝图，指导我们所有人遏制这些武器贸易造成的祸害。然而，我们非洲人感到有些失望的是，在向非国家行动者出售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上没有达成共识。国际社会清楚地知道，在非洲，几十年来，正是那些全副武装的消极势力在继续破坏和平与安全。

我国代表团希望在今后几年中，各国将普遍表现出诚意，并最终将在这方面达成共识。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毛里求斯代表对哥伦比亚说的友好话。

斯特罗门（挪威）（以英语发言）：马里和挪威今天在关于小武器的问题上作联合发言，因此我仅代表我国代表团看到你，哥伦比亚的外交部长先生，主持安全理事会会议是多么高兴。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挪威代表对哥伦比亚说的友好话。

卡塞先生（马里）（以法语发言）：过去几十年中，武装冲突造成了千百万受害者，其中大多数是平民，他们中大多数是被小武器和轻武器杀害的。这些武器

的贸易是对和平与安全的真正威胁，在非洲尤其如此。

挪威与马里合作，采用具体的和实际可行的方法在我们区域减轻这一威胁。挪威和马里把小武器问题列为它们外交政策议程上的优先事项。因此，我们两国在与小武器有关的关键问题上有着共同的立场。最近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期间可清楚地看出这一点。据我所知，这是第一次在安全理事会使用这种程序。今天我荣幸地也代表挪威发言。

部长先生，请允许我表示看到你主持今天的会议感到非常满意，并赞扬你采取主动行动，就我国政府列为高度优先事项的一个问题举行今天的这次会议。从最近的小武器问题大会来看，这次的主动行动确实是非常及时的。我谨借此机会向你的同胞哥伦比亚大使雷耶斯先生致意，他担任小武器问题大会主席时进行了出色的工作。我们中在那次会议漫长的夜晚待在会议室里的人都知道，那次会议需要他的所有技能和洞察力。否则，我们决不能就最后文件达成协议。并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今天上午的发言。

马里和挪威希望那次大会的《行动纲领》将推动为结束小武器的非法贸易及其过度的和破坏稳定的积累而展开的国际工作。虽然，会议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了一步，但我们不隐瞒这样一个事实，即我们各国政府本来希望通过一个更雄心勃勃的行动计划。我们赞同非洲许多国家的观点——非洲大陆受小武器泛滥的影响最严重。马里和挪威认为，迫切需要商定能得到有效实施的明确的出口标准。我们还必须继续拟定关于给小武器作标记和追踪这些武器以及关于经纪业务的国际法律文书。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小武器问题大会未能就以下问题的措辞达成一致意见：认识到必须对个人拥有这类致命武器建立和维持控制。

在区域和分区域，我们应强调，非洲国家采取了重要的措施来减少小武器的非法贸易。最近非洲统一组织、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和东非国家采取的主动行动就是例子。挪威支持马里和其他西非国家展开先驱

活动，发表了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禁令。西非经共体的禁令自2001年7月5日开始又延长了三个月。此外，《行动纲领》中关于这类武器的禁令现已纳入关于预防和管理冲突机制的西非经共体议定书。非洲国家采取了打击小武器贸易的一个步骤，这些武器往往来自非洲大陆以外的地区。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对更需要加强非洲采取的主动行动，通过关于控制和收集小武器以及管理其储存的国际规则，进入预防冲突的决定性阶段。马里和挪威呼吁捐助界向这些主动行动提供更多的实质性支助，这些主动行动是预防冲突的具体措施。

在这方面，前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是安全理事会可采用的最重要的工具之一。在西非，塞拉利昂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就是一个例子，说明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这些措施是多么重要。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认真地评估如何把这类方案适当地结合进今后的维持和平行动中。因此，马里和挪威建议秘书长向安理会提交一份报告，说明将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吸取何种经验教训。

我们最近关于建设和平与预防冲突的辩论表明，至今事实给我们上的一课是，只收集小武器并不够。建立中立的安全区和司法机制对创造有利于发展的安全环境十分重要。“安全第一”是在马里的和平与和解行动期间以及在制定西非经共体禁令时已使用的座右铭。

必须在更广泛的框架内实施实际可行的解除武装措施，并同时展开有重点的发展方案，以使前战斗人员看到更美好的前景。在这方面，马里和挪威首先关切的是儿童士兵的处境，必须在这个方案框架内特别注意到他们。

同刚果民主共和国一样，我们现在面临一个重大的挑战，因此很可能需要我们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这种方案还必须包括遣返和重新安置措施。组织和协调这样一个全面方案将考验联合国大家庭是否能够使其各机构协同工作，同诸如世界银行

等其他组织一道建立持久和平。当然，这也将考验能在多大程度上为执行这一任务确立长期、充足和可预见的供资机制。马里和挪威谨表示，它们希望建立一种制度，从而通常通过会员国的会费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提供经费。

武器禁运是安全理事会可采用的另一重要工具。

《行动纲领》明确地规定，各国有责任与联合国合作执行这种制裁。小武器往往是通过冲突钻石和其他贵重原料为其提供资金，在安哥拉和塞拉利昂就是这样。马里和挪威认为，安全理事会目前正在审议的永久性制裁监测机制将成为加强制裁的重要工具，从而将有助于我们为打击小武器贸易而作出的努力。

马里和挪威认为，联合国会议所产生的《行动纲领》是一个进程的开端，而不是结束。为了就这份行动纲领达成协议而刚刚结束、长时间的艰苦谈判告诉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有许多挑战在等待我们，尤其是在属安全理事会管辖范围的措施方面。马里和挪威希望通过我们今天向安理会所作的共同发言，强调必须共同努力来应付这些挑战。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感谢马里代表对哥伦比亚所说的客气话。

库欣斯基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欢迎你来到纽约，并就哥伦比亚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向你表示祝贺。我们还要赞扬秘书长今天所作的重要发言。

主席先生，我要与其他发言者一道感谢你召集举行这次关于小武器问题的辩论。我们一致认为，小武器问题，尤其是小武器非法扩散问题，是安全理事会根据其任务规定必须对付的挑战之一。我们赞成这样的意见，即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无节制积累和扩散可能鼓励敌对行动的爆发，破坏局势的稳定，破坏和平协定的执行，并阻碍世界各地的冲突后建设和平努力。这些武器常常是许多冲突中的主要暴力工具，尤其是在小武器非法运送活动猖獗的地区。

最近举行的联合国会议清楚确定了这个问题的全球层面。我要借此机会感谢卡米洛·雷耶斯大使对该重要国际论坛的出色领导。

鉴于这个问题的跨国性质，我们深信，联合国应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以及在遏制这些武器的扩散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在这一进程中，安全理事会可以发挥自己的特殊作用。我们认为，安理会可在一些领域发挥补充作用，例如加强武器禁运的效力、结束战争经济以及鼓励自愿暂停对冲突地区的武器出口以及支持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措施。我们深信，安理会禁止向所谓热点地区供应武器的措施可以在遏制这些武器扩散以及消除非法贩运这些武器方面发挥中心作用。最重要的是，安理会必须确保充分实施它的武器禁运以及针对为购买这些武器而进行的非法贸易的其他制裁措施。

应进一步制定和设立有效的监测机制，禁止违反武器禁运的行为。我们尤其重视必须通过使所有会员国严格遵守这些措施来提高这些措施的效力。在这方面，我们强烈支持认为而且相信需要建立能有效发挥作用的出口管制制度来防止小武器的非法转让。我们注意到，必须让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有效发挥作用，包括销毁他们非法拥有的轻武器，以配合联合国维持和平和冲突后建设和平方面的支助活动。

尽管我们面前仍存在着巨大的挑战，但从积极的一面来看，我们应注意到在打击小武器非法贩运和小武器扩散的斗争方面的一些重要事态发展。我们认为，最近的最重大事件是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它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使其能够全面分析这个多方面的问题，并制定出协调这一领域集体努力的战略。

我们欢迎该会议的最后文件，即它的行动纲领。这一重要文件反映了现实的态度。我们认为，它将进一步促进各国采取协调努力，最终解决这个问题。

我们认为，边防、海关和执法机构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方面国际合作的加强理应得到各国和各区域组织的优先重视。在多数情况下，此类努力要求得到技术和资金方面的帮助。因此，那些拥有资源和经验的国家应在必要时提供此类援助。

此外，我还要高度赞扬欧洲联盟的主动行动，并欢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提出的有关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文件。我们认为，它们构成了制定和执行这一领域全球措施的一个重大步骤。我们支持其他区域的各种主动行动，尤其是在非洲。

我们还十分重视通过《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我还要强调指出，乌克兰在武器贸易领域奉行着一种高度负责的政策。国家出口管制制度规定了国际武器转让，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转让的有效程序。此外，我国作为有关国际出口管制制度的缔约方，履行了它的所有义务。目前正在实施的立法设想采取严格措施，防止非法生产、拥有、使用和转让武器。乌克兰一直就这些问题与欧洲联盟成员国、欧安组织和其他有关国家进行经常性对话。我们完全同意大会的有关建议和欧安组织的决定。

乌克兰支持旨在强制销毁从非法拥有武器的人手中没收的武器。我要告知安理会，这些措施正在我国得到定期实施。

最后，主席先生，我要向你保证，乌克兰仍然强烈支持最终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并将继续积极参与国际努力，打击这种行为并遏制这些武器的扩散。

库尼 (爱尔兰)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允许我欢迎你今天来到安理会。爱尔兰十分高兴的是，你今天来到这里在哥伦比亚担任主席的最开始主持这项重要的辩论。我还愿就此机会祝贺中国代表团上个月担任主席所作的工作。

在今天辩论的早些时候，比利时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爱尔兰与这一发言完全联系在一起，因此我的发言将是简短的。

我们欢迎主席所倡导的确保安理会在最近召开的联合国关于以所有形式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型武器会议之后迅速审议小武器问题；这次会议由哥伦比亚的卡米洛·雷耶斯大使以十分富有能力的方式主持。这次会议既是在全球范围区域和亚区域层次许多活动的漫长筹备过程的结晶，也是爱尔兰所希望成为的一个有机的后续进程。

虽然爱尔兰与其欧洲联盟的伙伴和许多其他国家愿意看到会议产生一种更强有力的承诺，但我们仍对已经取得的富有十分重要意义的成就表示欢迎和赞许。行动纲领在不同，有时甚至是相互冲突的利益之间实现了一种理性的平衡。它认识到重多的问题不可能只有一项解决方案，并且与小武器和轻型武器带来的灾难进行斗争是一项整个国际社会都应当分担的任务并需要国际合作取得成功，对不同的反映可能应当加以区别以满足不同的区域性需求。

毫无疑问，小武器和轻型武器扩散是构成安全理事会面临的众多冲突的一个重要成因，它还突出了安理会有义务解决的许多棘手问题，比如儿童军和妇女与儿童在武装冲突中日益遭受的痛苦。

从安全理事会先前就小武器进行的协商及其他相关问题中作出一些结论还是可能的。首先，当前国际社会在控制小武器和轻型武器方面的能力不能使人满意。其次，解决小武器和轻型武器问题的首要行动必须在国家和区域方面同时展开。国家一级采取行动至关重要，因为政府的首先责任是在促进有效国家立法或行政措施以控制小武器和轻型武器贸易方面采取行动。各方都必须以一种公开和自我检讨的方式面对这一问题，以便在不远的将来实现明显进步。我们绝不允许将联合国用来作为强化产生于国内、立法或宪法条款的障碍的工具。区域一级的行动也具有迫切性，原因是许多问题只有在区域安全并通过相互合作的情况下才能着手解决。

第三，各国政府有责任确保全面遵守安全理事会武器禁运方面的决定。

第四，有必要从供求两面审查这一问题。制造国必须对枪支拥有实施有效控制，并在出口小武器和轻型武器方面采取克制，包括对可疑的武器中间商的活动进行监视，虽然这些武器并非在爱尔兰制造，但欧洲联盟和与欧洲联盟相联系的国家是世界武器生产的重要来源地。这在小武器和轻型武器问题上尤其如此，欧洲联盟在检查小武器和轻型武器的一切形式的非法贩运方面以及在合作减轻其后果方面负有特殊责任。

第五，必须以全面综合的方式解决这一问题。

最后，取得进展不可缺少有关政府之间，其发放学许可和司法当局以及执法机构之间进行国际合作。

主席先生，你在此次公开辩论的开场发言中请我们回顾安理会对执行会议行动纲领所作的贡献。我想首先要说的是安理会能够并且必须在此问题上带头。我们今天的辩论是一个令人欢迎的迹象，表明安理会对此事有强烈的兴趣，重要的是安理会在其自身行动中反映出行动纲领的重点所在，安理会已经开始注重儿童军问题以及在冲突后局面中它对有效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以及有效处置其武器所给予的重要性。我们今天听到了一些非常现实的建议，包括达兰特大使提出的建议；他们都值得进一步探讨。

小武器会议是这一进程中重要一步，必须继续下去。爱尔兰对它在行动纲领中作出的具有政治约束力的承诺持十分严肃的态度，并将积极地与其他国家合作以便在安全理事会内外都履行这些承诺。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爱尔兰代表对我和哥伦比亚代表团讲的客套话。

李女士（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们首先谨对中国担任上月安理会主席表示欣赏，并同其他代表团一道对主席先生主持我们今天的辩论表示欢迎。我们对哥伦比亚在小武器辩论中发挥的重要和富有建设

性的作用表示欣赏，这尤其反映在卡米洛·雷耶斯大使在上月召开的关于小武器和轻型武器的所有形式的非法贩运会议期间展开的指导性工作。由于他的富有能力的领导和莫桑比克大使卡洛斯·多斯·桑托斯对筹备委员会进程的主持，我们今天产生了一项重要的行动纲领以指导我们在解决非法小武器问题方面的国家、区域和全球性努力。虽然一些国家对行动纲领仍表示失望，认为它走的不够远，但我们以为它已经是一个进程的开始，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基础。

今天的辩论集中在安理会在小武器问题上的作用，这是及时的，在这方面，我们感谢哥伦比亚代表团散发的载于文件 S/2001/732 中的十分全面的背景材料。正象先前的发言者已经指出的，非法小武器问题具有多面性，并涉及许多其他问题，包括预防冲突、建立和平、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执行制裁和可持续发展，而这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因此安全理事会有必要与大会步调一致，解决小武器问题与上述有关的方方面面。

为补充国家和区域努力，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特别突出那些受非法小武器和轻型武器问题严重影响的国家，也就是说那些此种武器仍继续造成破坏的冲突或冲突后的局面。在这方面，我们想简要地突出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能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的两个主要领域。

其一，我们必须寻求实施安全理事会授权的武器禁运的更好方式。这方面，我们欢迎最近设立的针对制裁阿富汗塔利班的监督和援助机制。这是朝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正如新加坡代表团在上个月会议所提出的，能够改善监督的一个相关措施则是建立一个享有授权的武器贸易商的国际数据库以及一份被指控犯有非法武器贩运的商人的黑名单，如同秘书长于 1998 年在关于非洲武器扩散的报告第 28 段所讲的，“公开确认国际武器商及其活动的目标捉摸不定，恐怕没有其他单一努力会更加有助于与非洲的非法武器流通展开斗争”。（文件 S/1998/318，第 28 段）

建立一个恰当的辨认合法贸易商以及——或许这更加重要——将已经定罪的非法武器贸易商公之于众的国际数据库的时间已经到来。该数据库在解决不仅是非洲，而且是全世界的非法武器扩散问题方面将发挥有益作用。

我要强调的第二个方面是行动纲领提到，维和行动的任务规定和预算应该适当包括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规定。我国代表团欢迎强调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这一问题，这样做会导致更全面和更有效的做法。说穿了，如果我们不清除仍在流通的过量武器，停止非法小武器的供应就收不到成效。

没有人会反对冲突后解除武装从根本上说很危险和很困难这种说法。在参与或正在摆脱武装冲突的许多国家里，拥有武器同权力、身份和地位密切相连。因此，冲突后局势中许多前战斗人员和一无所有的年轻人不愿意放弃武器，就不奇怪了。但安理会必须优先解决这一问题，因为这些武器继续存在影响冲突后的建设和平和再发展。

此外，小武器可轻易得到也威胁联合国工作人员和维和人员的安全。根据《2001 年小武器调查》，1992 年 1 月至 1997 年 3 月期间，456 名国际维和人员和联合国工作人员死于小武器。倘若有更有效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也许这 456 人中会有些人幸免于难。

出于这些理由，我们认为在维和考虑中加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方面以努力阻止非法小武器在冲突影响地区的流通至关重要。

最后，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有责任像伙伴一样同国际社会、适当情况下也包括民间社会共同对付非法小武器这一棘手问题。通过集中关注主要的问题，我们就能在解决这一问题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新加坡代表对哥伦比亚讲的客气话。

我现在以哥伦比亚外长的名义发言。

我关注地聆听了本次辩论期间表达的看法。这些看法反映了秘书长和联合国会员国对于世界上许多地方小武器和轻武器过渡累积和不受控制地流通的关注。这些看法还指出这些武器的非法贸易和国际社会面临的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贩毒以及走私贵金属等主要问题之间的联系，并指出这一瘟疫带来严重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后果，严重威胁着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

事实完全如此。仅仅在过去十年里，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使用造成了千百万人的死亡，其中大多数是平民，包括 200 万儿童。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使用还使 600 万人受重伤或终身致残，导致大约 2 000 人被迫流离失所。世界上流通的 5 亿件小武器中约 40% 据信已转入非法市场，加剧了老的冲突和 1990 年以来爆发的冲突，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冲突。这些国家中许多国家拿出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 10% 以上用来控制这一非法贸易和医治武装冲突的受害者。

颇具有讽刺意义的是，使用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大多数冲突都发生在发展中国家，而武器的大多数是发达国家生产的。这种可怕的讽刺要求在全球这些武器的贸易中实行这样一种原则，即共同责任的原则。打击贩毒的斗争已接受了这一原则。我们必须果敢地面对主要的问题，寻求以平衡分配责任的方式解决问题，以期防止、打击和消除这些武器的非法贸易。

上个月在纽约召开、哥伦比亚有幸主持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标志这方面迈出的第一步。正如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中所表达的，会员国在会议上作出了坚定承诺，目的就是要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防止、打击和消除这种贸易，包括采取确保国际合作和援助的措施和会议后采取后续行动的措施。

在确定打击这一瘟疫的主要内容方面也取得了进展，例如为武器作标记和追踪武器以及对武器的出口、过剩和武器非法贸易的中介人进行监测。

关于安全理事会实行的武器禁运，与会国承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自身行动卓有成效和与同联合国系统合作严格执行禁运。安全理事会也被要求在维和行动的任务和预算中考虑同武装行动者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有关的行动。会议还就在国家一级制订和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方案、包括收集、控制、储存和销毁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达成了协议。

我谨借此机会代表我国政府和以我个人的名义向安理会全体成员深表感谢，他们提到卡米洛·雷耶斯大使的努力。在与会各国的合作下，卡米洛·雷耶斯大使使那次会议在联合国的进程中迈出了重要的一步。这一进程无疑需要多年的努力。

对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作为安全理事会主席，哥伦比亚主张采取优先关注武器轻易可以得到和这些武器的非法贸易推动或加剧了安理会所审议的冲突局势的那些情况的做法。我吁请安理会在这方面集体承担责任确保这些冲突不至升级，增进政治解决这些冲突的可能性，巩固联合国的真正和平和预防的文化。

我们知道，由于小武器问题涉及的面非常广泛，单枪匹马无法解决问题。但这并不能阻挡我们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采取协调的努力，充分运用我刚才提到的共同责任的原则防止和打击这一瘟疫。自 1980 年代以来，我国一直致力于这一进程，当时，在若干其它国家的支持下，我们向大会提交了有关这个问题的第一项决议草案。在区域一级，我们是关于《美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它有关材料公约》的谈判的积极参加者，这一法律文书的重要性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承认。最后，正如我已经提到的那样，我们主持了联合国最近的大会，这是在这方面展开的唯一的全球进程。

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成员，现在我希望指出哥伦比亚随时准备帮助这个机构充分履行其责任，并且在安理会正在审议的局势中，在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过程中发挥真正的作用。

我要提出某些初步的设想，对在本次辩论的过程中已经提出或即将表明的设想加以补充，所有这些设想对推动安理会在这方面的行动将是非常有益的。

我的第一项建议是，必须作出努力，以便使针对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履行国际承诺方面现有的重大经验制度化。应当这样做，以期把最好的实践汇编成册，使之能够作为安全理事会或秘书处的参照点。难以获得关于在得到安理会注意的冲突局势中可否获得小武器的准确信息，这意味着所记录的任何积极的经验将是非常有价值的。安理会也许希望邀请秘书长协调这样一种努力，以便借助于在实地的工作人员以及愿意分享其经验的有关国家的看法。

同样至关重要，安全理事会补充和加强区域主动行动。我的第二项建议涉及这个方面。安理会应当促进与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的区域组织的持续对话，以便相互支持它们在这方面的努力。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宣布暂停在西非输入、输出和制造轻武器是说明这一必要性的一个例子。该区域正在作出巨大的努力来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但是，如果安理会帮助阻止武器供应商违反这一暂停禁令，就能够使这一机制更加有效。

第三项建议是，必须在安全理事会审议某一特定局势时，向它提供有关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准确信息。应当让秘书长有一项明确的使命，在其报告中包括一个有关小武器问题的详细章节，以便能够将其视为处理冲突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至关重要是制定一种办法，让安理会能够对这一现象作出反应，因为它是政治不稳定的一个主要根源，也是对平民百姓的一个直接和真正的威胁。

也必须强调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跨国性质，这种贸易没有任何领土、政治或意识形态疆界的限制。接下来是第四项建议，鉴于许多这种武器源自己已经解决武装冲突的国家和区域，安理会迫切需要协助制止这一趋势，通过阻止贩运者和罪犯活动的战略。

第五项建议是，必须在各国之间进行更紧密的合作，以便销毁各国所拥有的多余的武器，自愿收集小武器，并且没收非法武器。这种合作可以包括警察和海关当局参与的边界控制运作。

最后，作为一个遭受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影响的国家，哥伦比亚希望表示声援非洲这个世界上遭受这一祸害最严重影响的区域，并对它在刚结束的会议期间所发挥的作用表示其应有的赞扬。

我们已经强调国际社会日益关切不加控制的扩散对许多国家和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其人民的福利所产生的后果。因此，我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加入与这一祸害进行的斗争，充分执行分担责任的原则，特别是呼吁安全理事会针对属于其职权范围的问题制定应当在这方面通过的决定。

我现在恢复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能。

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秘鲁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巴尔德斯·卡里略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代表秘鲁欢迎和祝贺哥伦比亚共和国承担主持本月份安理会工作的职责。秘鲁特别高兴地参加这一对话，领导这一对话的国家如此深深地致力于建立一个控制与合作制度，以消除目前由于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所产生的对安全的各种威胁，这体现在该国干练地主持最近有关这一问题的联合国大会。我国代表团也希望表示赞赏哥伦比亚所起草的文件，它是一项重大的贡献，也是确定安全理事会针对小武器问题的作用的一个有益的基础。

对秘鲁来说，这个问题体现出一种政治和道义必要性，要求在各级采取联合的国际行动。十多年来，小武器和轻武器在我国的流通支助了恐怖主义运动，包括由贩运毒品网络资助的恐怖主义运动，造成了 3 万多人死亡，以及几十亿元的物质损失。

根据秘书长 1995 年和 1997 年的报告，能够确定这个问题在各个级别涉及许多参与者的广泛和多层

面的规模。安全理事会本身通过其 1999 年 9 月 24 日的主席声明承认该问题的多层面。

上述文件共有的一个结论是承认联合国，特别是其主要机构应当在这个问题上发挥的重要作用，即确定和制定行动战略，传播有关这些武器破坏性过度积累的信息，提高认识，并提醒人们注意，由于这种认识，这个问题被当作优先事项列入目前的国际议程。

在其职责的演化过程中，安全理事会已针对小武器承担了具体的任务。安理会象在两年前进行的公开辩论中那样根据自己的想法这样做。然而，没有同联合国其他机构进行任何交互式对话，它也没有反映出属于全体会员国的普遍的、协调一致的远见。

从这个意义上说，秘鲁认为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特别是大会在这一方面共同负有特别责任。正是因为这些机构的职能重叠，这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通过仔细的协调进行具体分工，使为此目的设立的各项机制发挥作用，并且协调各机制主席的工作。

在关于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的会议上通过的《行动纲领》——尽管在该方案通过时显然存在难以理解的不足之处——正确地在区域和全球一级指出了当时缺乏的总方向，并且构成处理这一问题的基本国际框架。除其他级别行动外，纲领承认安全理事会在强调这些武器对武装冲突的持续时间和激烈程度的深刻影响以及对社会最脆弱群体的影响方面所负的具体责任。为了处理这一问题，《行动纲领》还强调区域和分区域机制作用的重要性。

秘鲁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建立适当的永久沟通渠道，以使安理会能够收集区域组织对每一个冲突具体情况的想法。在安理会将诸如武器禁运；暂停此类武器的进口、出口和制造；控制边界；以及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等措施纳入其任务并建议包括在和平协定中之前，应该考虑这种信息。

我们认为，在详细制定和通过此类措施之前，这些区域组织和有关国家的代表应被邀请到安全理事

会来。此外，他们的光临将有助于为各制裁委员会提供有关安全理事会先前实行的武器禁运的执行情况的最新资讯。这些组织和与会者能够就这一问题表达其观点的另一个方法是通过秘书长驻当地代表，他们能够传达这些意见，并把这些意见纳入秘书长的报告。

关于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全理事会应该发挥重要的、基本的作用，将《行动纲领》中所含有的适当措施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中，并执行这些措施。在这一方面，可对在根据无金钱补偿进行的自愿放下武器的情况中（正如在象阿尔巴尼亚、萨尔瓦多和巴拿马这样的国家成功地做的那样）获得的经验进行更加详细的研究。这些用武器换取农具或建筑工具或者换取建造学校和诊所的做法提供了一种可行的、富有想像力的选择，可根据逐案分析用于各种各样的冲突。

至于联合国在促进技术和财政合作以鼓励捐助者有效参与包括关于收集、销毁和安全保管武器储存最好做法的资料的方案，合作的需要也是清楚的。因为这是预防冲突的另一种方法。

关于派遣安全理事会代表团以研究受影响国家小型武器问题的需要，秘鲁认为，最近的本组织实况调查团，例如安理会最近派往肯尼亚以确定这些武器扩散程度的实况调查团以一种适当反映这一问题多学科性的方法发挥这一作用，使政治事务部、裁军事务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代表参与这些行动。因此，这些实况调查团应该维持下去。无论如何，安全理事会肯定能够将小型武器问题的关切纳入它目前在不同地区和冲突中采取的行动中。

最后，秘鲁愿表示充分相信，联合国及其主要机构将在各自行动范围内对今天在这一深刻的道德关切问题上出现的国家、区域和分区域希望作出适当的反应。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秘鲁代表对我和我国代表团所说的客气话。

我的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日本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佐藤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倡议非常及时地举行这一公开辩论。确实令人鼓舞的是，安全理事会继续处理这一对国际安全具有如此深刻影响的重要问题。

我还要向哥伦比亚政府、特别是费尔南多·雷耶斯大使表示赞赏，赞赏他们在引导联合国关于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非法贸易所有方面的会议通过《行动纲领》方面发挥了建设性的作用。

自前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于 1995 年首次提请国际社会注意小型武器问题以来，日本政府积极参加了处理这一问题的国际努力。根据均由堂胁光朗大使担任主席的小型武器专家组和政府专家小组的建议，日本政府提出了导致召开小型武器会议的大会决议。小型武器会议再次使所有与会者牢记小型武器给全世界人民带来的悲惨的痛苦，并且重申迫切需要停止这些武器的过度积聚和非法转让。

会议上通过的《行动纲领》肯定将证明是处理复杂的小型武器问题中的历史性第一步，尽管我们意识到，并不是所有与会国对其中含有的措施完全满意。在这一方面，我们要借此机会赞赏非洲国家对会议的成功作出的重大贡献，即在莫桑比克大使多斯桑托斯的精干领导下在筹备阶段以及非常重要是在会议结束时所作的贡献，当时为了确保《行动纲领》协商一致地通过，非洲国家显示了值得称赞的政治意志，同意了一项令人痛苦的妥协。国际社会现在有责任使《行动纲领》对受到小型武器严重影响的非洲具有真正的意义。

我必须赶紧补充说，深受小型武器灾祸之苦的国家不局限于非洲。正如日本高级副外相扑浦正健先生在会上强调的那样，国际社会有责任响应所有受影响国家和地区的人民的愿望和意志，提供支持和援助。

我们大家现在有责任确保《行动纲领》得到有效的执行，并且促进更大的国际合作，以使世界摆脱小

型武器的威胁。日本政府计划明年初主办专家会议，以期进一步加强同致力于解决这一问题的国家的合作。日本政府还计划根据日本同欧洲联盟在柬埔寨发展的试点项目，可能与其他捐助国和联合国机构合作，将武器换发展项目扩大到非洲、巴尔干地区和亚太地区。

此外，我们正计划就过去的小武器收集项目进行研究，以为未来努力确立指南。日本又向裁军事务部的信托基金捐款 900000 美元，旨在促进这种解决有关小武器的问题的项目。

我要补充一点，为了确保《行动纲领》的有效执行及进一步改进该制度，必须在今后几年中举行一次审查会议。

最后，我要呼吁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主要责任的安全理事会在审议具体的预防冲突措施时特别注意小武器问题。安理会确定的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以各种方式涉及小武器问题，例如武器的收集和储藏。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努力，也成为最近维持和平行动的特点。更重要的是，确立维持和平行动使国际社会获得宝贵的机会，来改进和发展它处理小武器问题的方式。

该问题不可避免地必须按个案处理，考虑到所涉当地条件。在这方面，应在安全理事会向冲突地区派遣调查团时适当考虑到小武器问题。

由于安理会可成为战胜小武器威胁努力的推动力，我们鼓励它继续铭记其责任，并继续认真注意各国和各组织为同一目的采取的行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日本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名单上还有一些发言者。鉴于时间已晚，经各成员同意，我打算把会议暂停至下午 3 时。

下午 1 时 15 分会议暂停

